# 乡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2024年（最终5篇）

来源：网络 作者：夜色温柔 更新时间：2024-07-10

*第一篇：乡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2024年乡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2024年各村（居）：为做好今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切实减轻空气污染，保护x市大气环境，保障城乡居民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确保第四届全国体育大会和x世博会胜利召开，...*

**第一篇：乡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2024年**

乡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2024年

各村（居）：

为做好今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切实减轻空气污染，保护x市大气环境，保障城乡居民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确保第四届全国体育大会和x世博会胜利召开，根据市、区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结合我乡实际，现就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制定以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网格划分原则

指导思想：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保护大气环境为目标，坚持“标本兼治，疏堵并举”的工作方针，把全面防控与重点治理相结合，行政推动与技术服务相结合，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相结合。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宣传教育，因地制宜，多措并举，高标准完成秸秆禁烧工作任务。

网格划分原则：全乡禁烧网格管理工作以村（居）为单位，第一分工任组长，第一分工、第二分工、村（居）书记、主任为禁烧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各村（居）要科学细致地进行油菜种植区网格的设计和秸秆堆放点的合理选择。做到网格划分“空间覆盖无空白、职责落实无盲点、监管管理无缝隙”。乡政府将网格划分和秸秆堆放点确定的各项任务分解到各村（居），各村（居）负责将各项任务分解到组、户，落实到田块、落实到人。

一级网格：全乡所有种植区域。

二级网格：xx个村（居）为单元的区域。即：群治、于湾、王圩、张店、富郢、光明、关井、瓦庙、蔡岗、会棚。

三级网格：原则以村民组为单位划分网格。在三级网格的网格化管理体系建立和健全中，一是以村民组为单位划分网格，逐户登记油菜面积，组内户数，落实网格负责人。

二是以村（居）为单位，统计汇总本村（居）网格数量、农户数、油菜面积，落实网格负责人、监管人员和巡查应急人员；

三是乡农办统计全乡农户总数、油菜面积，落实网格负责人、监管人、应急队伍和应急设备；

四是以村（居）为单位统计汇总秸秆堆放点名称、座落地点、存放数量、负责人、看管人和配套设施。

二、禁烧目标和范围

午秋两季禁止在全乡范围内露天焚烧秸秆、杂草、油菜壳、稻麦藴等。确保民航、公路、铁路交通安全，切实保障城乡居民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三、主要任务

（一）广泛宣传营造禁烧氛围。农民群众对秸秆禁烧的认识和参与程度，对禁烧网格化管理工作有着决定性的影响，因此必须广泛宣传和发动群众，最大限度地争取群众的理解和支持并积极参与到工作中。首先，乡政府要与各村（居）签订秸秆禁烧网格化管理责任状，并纳入年度岗位责任制考评。其次，充分利用会议、村级广播、宣传车、科普赶集和举办农业技术培训班等形式宣传禁烧网格化管理工作的重点、任务、目标和要求，努力把禁烧工作宣传到千家万户。第三、在全乡中小学学生中发一份倡议书，开展秸秆禁烧的宣传教育活动。第四、在禁烧期间向全体党员干部印发倡议书一次，动员广大党员干部带头响应秸秆禁烧工作。第五、为加大禁烧力度，禁烧期间将组织派出所、司法、综治、市容等部门全程参与秸秆禁烧宣传活动或执法，增加禁烧执法的威慑力。

（二）加强禁烧期间督查工作。午收、秋收期间乡政府组织巡查小分队，加强巡查督查，坚决控制第一把火，重罚前x例。向社会公布禁烧秸秆工作举报电话，及时处理焚烧事件。

（三）切实做好油菜秸秆集中堆放点的管理工作

结合我乡实际，原则上以村民组为单位设置集中堆放点。每个堆放点要设置标识牌，标明名称、存放数量、管理负责人和责任人，配置灭火工具。清运出的秸秆一律实行集中存放。看护队xx小时看管看护，确保不发生火灾事故。对没有实行田头挖窖堆腐还田的，鼓励群众自运和干部帮运等方式，及时将秸秆离田到指定堆放点存放。

（四）实行网格化看守管理

面对短期内大量出现的秸秆，在不误农时的情况下，做到秸秆离田和综合利用显得尤为重要，为此必须要充分认识到禁烧工作的特殊性，严格实行网格化看守管理。在重点区域和重点路段的网格内要设置帐篷，安排不少于x人的固定监控点，实行xx小时监控。各村（居）要结合本村（居）的网格划分图，准确标明各监控点的位置、逐网格落实监控人员。禁烧期间网格图人手一份，责任到网格、责任到人头，并明确责任追究制。

（五）建立禁烧应急机制。各村（居）委要组织应急灭火队，购置灭火器材，落实交通工具，确保一旦出现火情，能迅速赶赴现场，及时灭火。

（六）积极探索秸秆综合利用途径。鼓励和支持经纪人收购油菜秸秆。鼓励发展油菜（小麦）收获、粉碎还田、捡拾打捆、贮存运输全程机械化，建立和完善秸秆田间处理体系。重点推广秸秆堆腐还田、覆盖还田、生产食用菌、生产沼气等综合利用技术，发展农村循环经济。逐步引导农民加大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减少常规油菜、小麦种植面积，结合我乡实际，大力发展苗木花卉、蔬菜等高效、生态农业，减少秸秆量，从源头上杜绝秸秆焚烧现象的发生。

四、保障措施

一是乡成立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乡长任组长，分管副乡长和武装部长任副组长，各村（居）、教委、农办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农办，负责组织协调和督查工作。各村（居）书记、主任是第一责任人，负责本区域内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各村（居）要成立禁烧工作领导小组和禁烧小分队，要对油菜种植面积进行摸底登记造册，全面掌握农户对秸秆的处理意向。建立村（居）干部包组包片的禁烧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保证禁烧工作落到村组、地块，责任落实到人头，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不留隐患。乡政府实行抽调人员包村责任制（具体名单附后），在农户重点焚烧时间内（下午x：xx—夜间xx：xx）重点地段要有专人把守。

二是坚持和完善值班制度。乡、村两级全部开通值班热线，电话xx小时保证有人接听，随时进行工作登记，重特大、紧急事情要及时向乡主要负责人汇报，便于及时处理。各工作组、村（居）主要负责人和当日值班人员手机要保证xx小时开机，保持信息畅通。乡督查组在开展督查工作的同时要积极配合市、区农委、环保部门，进行不间断的巡回检查督导，重点督查秸秆离田、清运堆放、禁烧秸秆、乡村人员到岗、值班人员到岗等情况。乡禁烧工作办公室在禁烧期间要对当天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汇总，于次日早晨向全乡通报。

三是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秸秆禁烧工作实行属地管理。乡政府与各村（居）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明确责任主体地位、年度工作目标及奖惩措施。确保在禁烧期间，不燃一把火，不冒一处烟，不毁一棵树，不发生因秸秆焚烧造成的安全事故，达到禁烧和综合利用双成效。

五、工作安排

x月x日至x月xx日为午季秸秆禁烧期，分x个阶段进行。

（一）组织发动（x月x日—x月xx日）。各村（居）要制定具体可行的工作方案，做到组织、人员、车辆和经费“四落实”，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联动、行动迅速、运转高效的工作机制。落实好秸秆堆放点、收购队伍和综合利用途径。发放《关于禁烧秸秆的通告》到每家每户。利用村级广播、标语等形式广泛宣传禁烧秸秆的有关法律、法规，教育引导广大农民增强环保意识，提高参与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的自觉性。

（二）秸秆禁烧（x月xx日—x月xx日）。各单位、各村（居）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合作，坚持xx小时巡查，防止发生秸秆焚烧现象。广泛发动群众主动搬运秸秆离田，要充分发挥党团员、村民组长、五好家庭的模范带头作用，积极把秸秆运送到指定的堆放点。各村（居）要组织搬运突击队（灭火队），组织成立党团员、志愿者突击队帮助困难户、无劳力户搬运秸秆。

（三）总结考评（x月xx日—x月xx日）。根据乡政府目标管理责任书有关要求，对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进行综合考评。对工作突出的村（居）及个人，乡政府将给予表彰，工作不力的，将通报批评。

**第二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

为促进资源节约、保护生态环境，根据《合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市政府《关于合肥市油菜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的意见》（合政〔2024〕120号）精神，结合实际，现就包河区2024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提出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保护大气环境、促进农民增收为目标，按照“标本兼治，堵疏并举”的原则，坚持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相结合，全面防控与重点治理相结合，行政推动与技术服务相结合，因地制宜，多措并举，高标准完成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任务，为现代化滨湖大城市建设创造良好的大气环境。

二、目标任务

午秋两季禁烧区内禁止露天焚烧秸秆、杂草、油菜壳、稻麦蕰等，确保骆岗机场飞机飞行安全和高速公路道路交通安全，切实保障城乡居民正常生产生活秩序。配合中介组织做好秸秆打捆收购工作，积极探索秸秆综合利用新途径。

三、重点区域

骆岗街道、大圩镇、义城街道、烟墩街道、淝河镇。

四、工作安排

5月1日起至6月30日为午季禁烧阶段，共分3个阶段进行。

（一）组织发动阶段（5月1—5月15日）。各相关镇街要制定具体可行的工作方案，成立专门的工作机构和督查组，做到组织、人员、车辆和经费“四落实”，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联动、行动迅速、运转高效的工作机制。落实秸秆集中堆放点，联系机械设备。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广大农民群众环保意识，提高参与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的自觉性。

（二）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阶段（5月16日—6月15日）。各相关镇街，区有关部门要各负其责，坚持24小时巡查，防止秸秆焚烧现象发生。镇村搬运突击队（灭火队）要帮助困难户、无劳力户搬运秸秆。区禁烧办要每天向市禁烧办、区政府报告秸秆禁烧、综合利用工作进展情况。镇街禁烧办要安排专人24小时值班，保证信息畅通。对违反规定、焚烧严重的地方，区禁烧办要及时在全区通报。

（三）总结考评阶段（6月16日—6月30日）。对照区政府与各相关镇街签订的目标责任书，由区农委、财政、环保、公安等部门牵头，根据各地禁烧任务完成情况、禁烧成效、区督查组督查情况，以及实地查看综合利用现场情况，对各单位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进行考核。对成绩突出的单位，区政府通报表彰，并给予一定资金奖励。

五、主要措施

（一）大力调整农业产业结构。按照“统筹规划，分类指导，政策扶持，示范带动，有序调整，科学发展”的思路，加大种植结构调整力度，压缩粮油生产，从源头减少秸秆产出量。大圩、义城、烟墩等镇街要结合本地实际，大力发展蔬菜园艺业、林木花卉业、园区农业、生态农业、设施农业和观光休闲农业，推动土地流转，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

（二）全面推行网格化管理。按照市政府部署要求，扎实做好秸秆禁烧网格划分“三定”（定区域、定人员、定责任）和网格管理基础工作（一图、一册、一库），建立一、二、三级管理网格，形成“边界明确、责任落实、上下互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镇街、村居、组三级管理体系，推进秸秆禁烧工作规范化、制度化。

（三）加快秸秆“离田”。各相关镇街要从有利于搬运和收购的角度出发，尽快落实秸秆集中堆放点，继续采用“四个多一点”的秸秆“离田”措施，即多打捆一点、多堆放一点、多挑运一点、多堆腐沤制一点。要积极与收购企业联系落实打捆机械，配合收购企业收购；要组织搬运突击队，帮助困难户、无劳力户搬运秸秆，确保秸秆及时“离田”，及时打捆，既不耽误农时，也不出现露天焚烧现象。

六、组织保障

（一）广泛宣传，营造氛围。要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等宣传媒体，有针对性地宣传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的意义及依法保护环境、利用资源的重要性，进一步增强农民群众的法制观念和环保意识。农业部门要采取举办培训班、送科技下乡、印发技术资料等形式，加强宣传教育，让农民变被动焚烧为主动利用。镇（街）、村（居）要组织流动宣传车、悬挂条幅、标语等，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和强大声势，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镇村干部要主动上门宣传发动，让每一户都做出禁烧承诺。

（二）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区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全区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的组织领导、部署安排、督查考核和推进落实。区政府将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纳入镇街目标管理进行考核，与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明确其责任主体地位、工作目标及奖惩措施。各镇、街行政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分管领导要具体抓。要按照网格化管理要求，强化行政措施，实行区直部门联系镇街、镇街干部包村、村组干部包地块、党团员联户的“四联包”立体责任网络，保证禁烧工作落实到村组、地块，责任落实到人头。

（三）强化协作，密切配合。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涉及面广，难度大，涉及千家万户，需要镇、街道，区有关部门的通力协作，互相配合，才能把这项工作抓好。各镇街要大力支持和配合收购企业做好收购信息发布、组织农民、协调堆放场所等工作，确保秸秆能及时收购。农业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积极推广秸秆堆腐还田技术，加大禁烧督查力度，推动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的开展。环保部门负责秸秆禁烧执法工作。财政部门负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经费保障。宣传部门负责有关法律法规及禁烧有关情况的宣传报道工作。

（四）严格考核，加强执法。禁烧期间，区督查组到镇、街对秸秆禁烧工作进行督查，发现露天焚烧现象，将在新闻媒体上通报。禁烧工作结束后，根据区政府目标管理责任书有关要求，对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进行综合考评，工作突出的镇、街道和个人，区政府将给予表彰、奖励，工作不力的，将给予通报批评。镇、街要组织小分队，深入到田间地头宣传、巡回检查，一旦发现焚烧现象，快速出击，及时制止、扑灭。对违反《合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规定，情节严重的当事人，环保部门可以依据条例给予200元以下罚款。

（五）加大投入，明确奖补。今年市里的奖补政策进一步加大提高，区政府将安排专项资金100万元，主要用于补助秸秆搬运、堆放、看管等费用。各镇街也要制定相应的奖补政策，为秸秆禁烧工作顺利开展提供坚实保障。

**第三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

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

为切实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有效遏制秸秆焚烧现象，维护公共交通安全，防范因秸秆焚烧造成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实现我镇夏、秋两季环境质量明显改善，促进秸秆资源合理利用和农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国共产党颍上县委办公室 颍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的通知》（办[2024]10号）精神，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禁烧目标

禁烧期间，重点禁烧区域内禁止焚烧农作物秸秆、垃圾，力争“不见火光，不见黑斑”.二、禁烧时段

夏季5-6月，秋季9-11月。

三、禁烧区域

镇区周围2公里，沿滁新高速、S102路两侧各2公里，加油站、粮库周围1公里等为重点禁烧区域。

坚持“政府牵头，部门联动，疏堵结合，以疏为主”的方针，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在全镇范围内开展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四、工作措施

㈠强化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协调联动。

1、成立江店孜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全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的统一组织、协调、指导、督查。领导小组下设秸秆禁烧办公室和综合利用办公室，负责日常具体工作。

2、各村（社区）成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对所辖区域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负总责。村（社区）书记、主任为第一责任人，确保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3、建立联席办公会议制度。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听取各村（社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进展情况汇报，统筹研究并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4、实行镇村干部包村、包片制度。镇干部包保到村，村干部包保到片。禁烧期间，镇干部吃住在村，全面负责包保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确保所包村不见火光，不见黑斑，清除焚烧秸秆隐患，严防焚烧秸秆现象发生。

㈡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舆论氛围。

按照“集中一段时间，利用有效形式，形成强大氛围”的宣传思路，利用广播、通告、横幅、宣传车等大力宣传秸秆禁烧法律、法规及秸秆综合利用技术、知识等，提高农民群众的环保意识、法律意识、禁烧意识，增强领导干部抓好禁烧工作的责任感，在全镇范围内形成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的浓厚氛围。

中小学校要以此为契机，对全镇中小学教师、学生进行一次环境保护法制教育，并通过他们做好农作物秸秆禁烧的宣传工作。

㈢实行目标责任制，严格考核，兑现奖惩。

将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纳入镇政府工作目标，严格考核，保证各项工作的落实。

1、镇政府与各村（居）委会、有关部门签订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目标责任书，建立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2、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实行“有烟必查，有火必罚”.一是从禁烧之日起，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对在重点区域内发生“前三把火”的村从重处罚；二是对发生“前三把火”的村实行“一票否决”,取消当年评优评先资格，对镇包村干部进行通报批评；三是实地召开焚烧秸秆现场会，以反面典型促进禁烧工作的开展；四是对焚烧秸秆的当事人，依法给予处罚。

㈣突出重点，加强督导，确保禁烧措施到位。

1、6月1日前和10月1日前，各村干部包地块的责任制必须落实到位，并将责任落实情况书面报镇领导小组办公室。

2、在秸秆禁烧的关键时期（6月上旬和10月上旬），所包片、包地块的镇、村干部，一律实行昼夜24小时检查督导，吃住在村，死看硬守。要做到村村有人管，每个地块有人管，坚决不留死角和空白地块。

3、镇派出所要抽调得力干警，配合消防人员组成应急处置分队，对焚烧秸秆，干扰禁烧工作的直接责任人要坚决依法从快从重处理。

4、镇包村干部，各村（社区）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有关部门负责人在秸秆禁烧工作期间，要保证24小时通讯畅通。

5、镇秸秆禁烧办公室设立举报电话（2829550、2829660），对举报的焚烧秸秆现象要及时查处，举报属实对举报人予以奖励。

㈤广辟转化渠道，实现秸秆综合利用。

由镇农业综合服务站牵头制定具体的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和有关优惠政策。鼓励和引导单位或个人进行秸秆综合利用的系列化开发和产业化经营。

农业、科技、畜牧等部门要结合自身业务特点，采取举办培训班、召开现场会，印发技术资料等形式，宣传、引导和组织农民开展秸秆综合利用。

附：

1、江店孜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2、江店孜镇2024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包保责任表。

江店孜镇人民政府

2024年5月30日

**第四篇：2024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

2024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

坚持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相结合，全面防控与重点督查相结合，动员群众主动广泛参与，鼓励企业、农户秸杆综合利用，全面提升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工作的层次和水平，最大限度降低秸秆焚烧对空气环境质量的影响。小编带来的2024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看看有没有用处。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进一步推进我县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切实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按照省、市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相关会议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相关精神，按照“标本兼治、疏堵并举、属地管理、源头控制”的原则，坚持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相结合，全面防控与重点督查相结合，动员群众主动广泛参与，鼓励企业、农户秸杆综合利用，全面提升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工作的层次和水平，最大限度降低秸秆焚烧对空气环境质量的影响，确保我县环境空气质量逐年提高。

二、工作目标

全面加强我县县域农作物秸秆禁烧联防联控，积

极推广秸秆综合利用，以用促禁，大力推进秸秆还田，力争2024年全县秸秆综合利用率不低于84%，农民对秸秆综合利用产生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认识进一步提高，焚烧秸秆现象得到基本遏制。

三、工作重点

（一）时间安排

按照省、市要求，我县禁烧时间、禁烧范围为全年、全域禁烧，其中重点巡查时段为：夏收季节4月20日－6月20日；秋收季节8月20日－11月20日。

（二）禁烧范围

我县行政区域内不得出现秸秆（垃圾、落叶、杂草）露天焚烧行为。禁烧重点监管乡（镇）：严道镇、花滩镇、龙苍沟镇、新添镇、大田坝乡、青龙乡、烟竹乡、附城乡、五宪乡、六合乡、烈太乡、安靖乡。

四、工作措施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

1.成立\*\*县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县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指导工作，实行县级领导包乡（镇），县级部门包联系村（社区），乡（镇）领导包村组，村组干部包田块的“四包”考核机制。领导小组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 县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包村（社区）县级部门主要负责人（见附件1）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县政府副县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县环保局局长\*\*\*、县农业局局长\*\*\*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下设秸秆禁烧工作组和秸秆综合利用工作组，秸秆禁烧工作组设在县环保局，由县环保局局长兰树明任组长，负责秸秆禁烧日常工作；秸秆综合利用工作组设在县农业局，由县农业局局长牟涛任组长，负责秸秆综合利用日常工作。

2.成立县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督查组，由县目督办、县农业局、县环保局、县综合执法局、县公安局各抽调2名工作人员组成，负责全县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的督查工作。督查组应及时将督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报\*\*县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县公安局安排派出所干警和车辆协同乡（镇）进行巡查。

3.各乡（镇）分别成立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组，联系乡（镇）的县级领导为各乡（镇）工作组组长，联乡包村（社区）县级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为副组长。各乡（镇）领导小组定期召集乡（镇）和联系村的县级部门专题研究部署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建立健全相应的组织机构，层层分解任务，把责任落实到村，落实到户，落实到田间地头。各乡（镇）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

方案，深入到村组逐户签订责任书、发放禁烧告知书，做到“村不漏组，组不漏户”。建立“乡镇包村、村包组、组包户、户联防”的禁烧机制，确保禁烧工作“田间覆盖无空白，职责落实无盲点，监督管理无缝隙”。

（二）加大宣传，形成合力

1.由县委宣传部、县文新广局牵头在\*\*电视台开辟专栏，宣传秸秆禁烧的法律法规，播放《禁烧通告》，加大典型案例报道，并公开曝光反面典型。

2.由各乡（镇）负责在辖区范围内张贴《关于禁止焚烧秸秆的通告》，发放《秸秆禁烧告知书》，做到家喻户晓。各乡（镇）要配备宣传车，深入田间地头广泛宣传，确保重点乡（镇）至少有10条宣传标语，每组至少有1条标语。

3.县污染防治“三大战役”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利用手机短信平台，及时发送秸秆禁烧信息。

4.县教育局要发动中小学以“秸秆禁烧”为主题，开展“小手拉大手、携手护环境”活动，引导学生当好宣传员、监督员。

5.县综合执法局要加强禁烧工作期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宣传力度，禁止垃圾、秸秆焚烧以及向沟渠、道路丢弃秸秆。

（三）加强巡查，严格执法

1.各乡（镇）、村组要成立秸秆禁烧巡查监督组，实行24小时不间断巡查、检查，对露天焚烧秸秆的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确保秸秆禁烧工作落实到位。

2.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有关规定，县环保、公安、农业、综合执法等部门和各乡（镇）环保办严格执法检查，对露天焚烧秸秆、落叶和垃圾等物质的当事人，处以500-2024元罚款；对阻挠执法的，公安机关将依法拘留，并在\*\*电视台予以曝光。

（四）划分重点区域,深入推进秸秆综合利用

根据全县地形地貌、资源条件等因素，在各乡（镇）开展秸秆综合利用，严道镇全域、雅西高速、G108、荥天路、云峰寺两侧各2公里区域为农作物秸秆农业循环利用示范区。

1.平坝及交通便利缓坡区

油菜秸秆类：

主推技术：采用政府服务模式，推广油菜收获粉碎一体还田技术。

实施方式：县财政局将油菜收割粉碎机纳入政府补贴，由村（社区）负责申报，乡（镇）人民政府进行审核，县农业局负责核准，县财政局保障补贴经费。鼓励村集体经济参与到农作物秸秆收储转运工作中，由乡（镇）村组负责安排组织成立农机收获粉碎小队，申报购买机具，进行统一

收获粉碎，直接或腐熟还田。对参与收获粉碎操作的人员按照有偿服务的原则支付劳动报酬，劳动报酬、燃料费等在收获油菜时农民付费收款中支付。

主推区域：严道镇、新添镇、花滩镇、大田坝乡、六合乡、烈太乡、附城乡、青龙乡、烟竹乡、五宪乡。

玉米秸秆类：

主推技术：交通便利地区全域推广玉米秸秆肥料化和饲料化、基料化，将玉米秸秆集中堆沤还田、粉碎后添加腐熟剂腐熟还田，或用于饲喂牛羊、种植食用菌。

实施方式：腐熟还田：县农业局统一采购腐熟剂，确定供货单位和产品单价，腐熟剂发放由乡（镇）据实申报、县农业局审核、财政保障经费；集中收储利用：对收集秸秆并综合利用达到10吨以上的企业、大户、合作社，按280元/吨的标准进行一次性财政奖补。由实施主体申报、乡（镇）人民政府审核、县农业局核准、财政补贴。

主推区域：严道镇、新添镇、花滩镇、大田坝乡、六合乡、烈太乡、附城乡、青龙乡、烟竹乡、五宪乡。

水稻秸秆类：

主推技术：平坝地区收割机能到达，水稻推广联合收割机收获，同时将水稻秸秆直接粉碎还田；交通便利缓坡区稻草秸秆推广饲料化，将秸秆收获后用于畜禽饲养。

实施方式：县农业局、各乡（镇）人民政府、村

组干部负责宣传、指导农机操作人员进行联合收割粉碎还田，养殖户收储秸秆用于饲料化。

主推区域：严道镇、新添镇、花滩镇、大田坝乡、六合乡、烈太乡、附城乡、青龙乡、烟竹乡、五宪乡。

2.陡坡、高山交通不便区域

主推技术：在全县陡坡、高山交通不便、分散区域推广使用腐熟剂腐熟还田和秸秆免耕还田等技术。

实施方式：采取审核后免费领取，统一采购腐熟剂，并在技术人员的指导下腐熟还田。

主推区域：牛背山镇、龙苍沟镇、安靖乡、民建彝族乡、烈士乡、荥河乡、泗坪乡、新庙乡、宝峰彝族乡、天凤乡。

3.支持社会力量开展秸秆综合利用

积极创造条件，按照规划申报，审定落地，一事一议，议定支持的原则，充分发挥\*\*县极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县聚财木炭机制加工厂等企业秸秆综合利用优势，积极引导企业开展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同时，引进外来资金或本土企业投资建设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生产有机肥、活性炭等，切实提高全县秸秆综合利用率。

五、强化督查，严格考核

（一）严格督查。县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将定期或不定期对各乡（镇）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情

况进行督查考核，并对督查情况进行通报。

（二）考核内容。工作落实情况：包括机构是否建立，人员是否到位，经费是否落实，巡查是否到位，《禁烧责任书》是否签订等。宣传情况：乡（镇）、村（社区）、组是否召开秸秆禁烧工作动员大会，《禁烧通告》每村是否张贴到位，《禁烧告知书》是否发放到户，宣传标语、横幅是否到位等。秸秆综合利用情况：重点考核综合利用措施是否到位，利用效果是否明显，路边、沟渠等堆放的秸秆是否清运等。

（三）严格考核。县农业局会同县环保局共同制定《\*\*县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情况考核细则（乡镇）》，县目督办依据考核内容将各乡（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情况纳入目标绩效考核。

六、强化保障，确保落实

（一）资金保障。县财政安排15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主要用于秸秆还田综合利用示范、购置粉碎机、秸秆收集和运输等。

（二）畅通信息。各乡（镇）和县级各包村部门，在秸秆禁烧期间，值班电话、带班领导电话要保持畅通，确保第一时间掌握信息，有效开展秸秆禁烧工作。工作方案和信息联络员的联系方式（姓名、手机号码、办公室电话）于2024年8月10日前报送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办公室（县农

业局、县环保局）；各乡（镇）要及时总结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经验做法（包括安排部署、宣传发动、巡查督查、处罚情况等），并按要求于2024年11月30日前，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办公室（县农业局、县环保局）报送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总结。

**第五篇：秸秆禁烧综合利用**

驼峰乡大学生村官为综合利用秸秆

出谋划策

秸秆禁烧工作关键在于如何综合利用秸秆。目前，驼峰乡大学生村官通过网络、走村串户调研、向有关部门咨询等方式，积极为综合利用秸秆出谋划策。目前在全乡范围内，正在与4家养牛大户洽谈收购玉米秸秆合同，解决3个相邻村的玉米秸秆综合利用问题。同时已与2家养驴户主完成沟通，向他们免费提供废弃秸秆，户主负责整理运输，减轻了村里处理废弃秸秆经费与劳动力。另外，通过实地走访与调查，许多村里的小豆腐坊需要废弃秸秆，现阶段正在统计数据和协商具体合作细节。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